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 说明及致歉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

航天科技、公司，指的是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EE 公司，指的是 IEE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and Engineering S. A.

AC 公司，指的是 All Circuits S. A. S.

Easunlux 公司、益圣卢森堡，指的是 Easunlux S. A.

益圣国际，指的是益圣国际有限公司

国新国际，指的是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前次重组、重大资产重组，指的是公司 2016 年向益圣国际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16 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益圣国际持有 Hiwinglux 公司 100%的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益圣卢森堡持有的 IEE 公司 97%的股权；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国新国际持有的 Navilight 公司 100%的股权。前次重组涉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 IEE 公司及 AC 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涛、韩广荣、赵连元、胡发兴、袁宁、丁佐政、王胜回避表决。现就该事项说明如下：

一、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益圣国际持有 Hiwinglux 公司 100%的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益圣卢森堡持有的 IEE 公司 97%的股权；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国新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 Navilight 公司 100%的股权。

前次重组交易对价合计 174,188.9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述：

序号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交易作价 (万元)	支付现金金额 (万元)	股份支付股 票数量(股)
1	Hiwinglux 公司 100%股权	益圣国际	18,550.44	-	6,038,554
2	IEE 公司 97%股权	益圣卢森堡	141,969.40	63,886.23	25,417,698
3	Navilight 公司 100%股权	国新国际	13,669.15	13,669.15	-

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益圣国际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245 号），向益圣国际有限公司发行 6,038,554 股股份、向益圣卢森堡发行 25,417,69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4,380,006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以 30.72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 8 个认购

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54,380,006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人民币 1,670,553,784.32 元。

2016 年 10 月 31 日，标的资产登记至公司名下，交易各方完成相关股权过户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也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前次重组约定业绩承诺义务

在前次重组中，益圣卢森堡及益圣国际分别就 IEE 公司及 AC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业绩作出承诺，并分别与公司就业绩承诺签订了《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确定了本次业绩补偿的执行方式。

1. 益圣国际对 AC 公司业绩实现的承诺

根据协议约定，AC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各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179.48 万元、人民币 4,536.36 万元、人民币 4,922.30 万元和人民币 6,357.58 万元。如 AC 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益圣国际应按所持 Hiwinglux 公司 100% 股权的交易对价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如 AC 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益圣国际无需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以益圣国际通过前次重组取得的航天科技股票为限。

2. 益圣卢森堡对 IEE 公司业绩实现的承诺

根据协议约定，IEE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各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714.17 万元、人民币 9,005.04 万元、人民币 10,762.04 万元和人民币 21,958.19 万元。如 IEE 公司实际实现的净

利润数低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益圣卢森堡应按所持 IEE 公司 97%股权的交易价格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若 IEE 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则益圣卢森堡无需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以益圣卢森堡通过前次重组取得的航天科技股票和现金为限。

二、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盈利补偿方式

（一）AC 公司盈利补偿方式

1. 根据协议约定，如果 AC 公司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就其差额部分，由益圣国际按照以其持有本次发行的股份向航天科技补偿，股份补偿的计算公式为：

当期补偿金额=(AC 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AC 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 AC 公司补偿期间内各期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Hiwinklax 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 - 已补偿金额

当期股份补偿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 / 本次发行股份价格

2. 益圣国际以其在前次重组中获得的航天科技股份对价数量(包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缩股、配股)为上限进行股份补偿，累计补偿金额以前次重组交易价格为上限。在前次重组实施完毕至按协议约定进行股份补偿和/或现金补偿之日之间存在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配股，对相关应补偿股份数进行调整。

（二）IEE 公司盈利补偿方式

1. 根据协议约定，如果 IEE 公司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就其差额部分，由益圣卢森堡按照以其持有本次发行的股份向航天科技补偿，股份补偿的计算公式为：

具体补偿的计算公式为：

当期补偿金额=(IEE 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IEE 公

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 IEE 公司补偿期间内各期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IEE 公司 97% 股权的交易价格 - 已补偿金额

当期股份补偿数量 = 当期应补偿金额 / 本次发行股份价格

2. 益圣卢森堡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价数量(包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缩股、配股)、现金对价金额为上限进行股份及现金盈利补偿, 累计补偿金额以前次重组交易价格为上限。在前次重组实施完毕至按协议约定的全部股份补偿和/或现金补偿之日之间存在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配股, 对相关应补偿股份数进行调整。

(三) 减值测试

按照协议约定, 公司在盈利承诺期届满时对前次重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并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5792 号)、(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5793 号)。根据该报告, 上述标的资产未发生减值, 益圣国际及益圣卢森堡无需向公司进行减值补偿。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All Circuits S. A. S.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 61308650_A01 号)、《All Circuits S. A. S.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1308650_A04 号)、《All Circuits S. A. S. 2018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308650_A04 号)及《All Circuits S. A. S.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

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308650-A04 号); 根据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IEE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and Engineering S.A.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 60162190-A03 号)、《IEE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and Engineering S.A.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1308650-A03 号)、《IEE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and Engineering S.A. 2018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308650-A03 号)及《IEE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and Engineering S.A.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308650-A03 号), AC 公司及 IEE 公司在业绩补偿期间实现的业绩情况如下:

1. AC 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累计
盈利承诺数	3,179.48	4,536.36	4,922.30	6,357.58	18,995.72
盈利实际数	4,547.82	4,778.43	5,289.11	3,404.38	18,019.74
差异	1,368.34	242.07	366.81	-2,953.20	-975.98
实现程度	143.04%	105.34%	107.45%	53.55%	94.86%
是否完成承诺	是	是	是	否	

2. IEE 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累计
盈利承诺数	7,714.17	9,005.04	10,762.04	21,958.19	49,439.44
盈利实际数	7,715.67	9,285.35	11,385.44	11,814.45	40,200.91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累计
差异	1.5	280.31	623.4	-10,143.74	-9,238.53
实现程度	100.02%	103.11%	105.79%	53.80%	81.31%
是否完成承诺	是	是	是	否	

IEE公司及AC公司分别完成各自的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业绩承诺，但2019年度业绩承诺均未完成。因此，益圣卢森堡及益圣国际应就2019年度IEE公司、AC公司业绩完成情况按照协议约定向航天科技进行相应的补偿。

四、业绩承诺未实现的主要原因

（一）新产品投放业务低于预期

前次重组时，IEE公司和AC公司预计智能辅助驾驶领域的行车雷达（RADAR）、夜视仪（NIVI）以及为乘客提供方便的后备箱智能开关（STO）等新产品将在2019年大量投放市场，因此预计2019年经营业绩有较大增长。而2019年以来由于市场发生变化，受国际经济环境变化、全球汽车市场和汽车电子产品需求放缓的影响，前述新产品投放进度减缓，从而造成IEE公司和AC公司实际经营业绩预计未能足额完成业绩承诺数。

（二）2019年度全球贸易摩擦负面影响

随着2019年全球贸易摩擦加剧，IEE公司的很多客户（主机厂商）对新车型市场投放保持谨慎态度，导致汽车市场实际销售量普遍低于预期。客户订单数量有所下滑，影响IEE公司2019年度利润。

（三）全球电子元器件缺货危机

2018年开始，在汽车、电信等行业发生的全球电子元器件缺货危机，尤其是全球部分被动电子元器件（MLCC）供应短缺，导致AC公司在手订单无法按期交货，同时电子元器件缺货导致部分供应商提

高价格，物流环节增加运费等，对 AC 公司的利润造成负面影响。

五、后续措施

为了优化 IEE 公司及 AC 公司产业结构，管控业务风险，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2020 年公司将针对 IEE 公司及 AC 公司在业务开展中存在的不足，进一步开拓市场、加快资源整合，大力开展增收节支工作，努力克服不利的市场环境，提升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分别与益圣卢森堡和益圣国际签订的《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前述各交易对方需就 IEE 公司和 AC 公司 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作出补偿。补偿拟以股份方式进行，符合协议中的约定，能充分保障公司利益，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议案。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认为：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公司 IEE 公司 2019 年度实际实现的相关净利润低于益圣卢森堡公司承诺的 IEE 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水平、AC 公司 2019 年度实际实现的相关净利润低于益圣国际承诺的 AC 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水平，业绩承诺未能实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次重组标的资产未发生减值。

八、诚恳致歉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能实现 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航天科技董事会及董事长、总经理对此深感遗憾，在此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

公司将督促益圣卢森堡、益圣国际严格按照《标的资产盈利预测

补偿协议》及其相关补充协议约定的补偿安排，及时履行关于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和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也将持续优化产业结构，拓展核心业务，努力做大做强核心技术应用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九、备查文件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5.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的情况说明；

6.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审核报告；

7. 中信证券关于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及致歉声明；

8.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及致歉函。

特此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